

合同编号：



HANYS2302355ECN00



[新野县气象局新野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项目]技术服务
合同

项目名称：[新野县气象局新野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项目]

委托方(甲方)：[新野县气象局]

受托方(乙方)：[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南阳分公司]

签订时间：[2023年12月]

签订地点：[南阳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填写说明

一、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二、本合同适用于一方当事人（受托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委托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

三、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四、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补充协议，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当事人使用本合同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当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六、如有必要，可另行签订保密协议。



[新野县气象局新野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项目]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新野县气象局]

地址：[河南省新野县城东五里密]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项目联系人：[杨阳]

通讯地址：[河南省新野县城东五里密]

电 话：[0377-66222348]

传 真：[/]

电子邮箱：[/]

受托方（乙方）：[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南阳分公司]

地址：[南阳市高新区信臣中路 966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石辉]

项目联系人：[翟晓沛]

通讯地址：[南阳市信臣路 966 号]

电 话：[19937710191]

传 真：[/]

电子邮箱：[/]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新野县气象局新野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项目（“项目”）进行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技术服务内容

1.1 技术服务的目标：[新野县气象局新野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项目]。

1.2 技术服务的内容：[为甲方提供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建设服务]。

1.3 技术服务的方式：[现场、远程、云集成服务]。

第二条 技术服务时间和地点

2.1 技术服务地点：[新野县]。

2.2 技术服务期限：[一年]。

第三条 甲方提供的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3.1 提供技术资料：[根据乙方实际需要及时提供相关资料]。

3.2 提供工作条件：[乙方现场工作时，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场地、网络环境和人员配合协调工作]。

3.3 其他配合协作事项：[积极配合乙方开展相关工作]。

3.4 甲方提供上述技术资料、工作条件和配合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根据乙方实际需要及时提供]。

第四条 合同费用



4.1 本合同费用总额（含税价）：大写人民币[伍拾玖万玖仟壹佰元整]，¥ [599100.00 元]；其中价款为大写人民币[伍拾陆万伍仟壹佰捌拾捌元陆角捌分]，¥ [565188.68 元]，增值税款为大写人民币[叁万叁仟玖佰壹拾壹元叁角贰分]，¥ [33911.32 元]。

4.2 合同总费用由甲方按照以下第（1）方式向乙方支付：

（1）分期支付：项目开始时，甲方支付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剩余合同尾款；项目启动前，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作为质保金，待系统正常运行 1 年后全额退回。

甲方分期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费用：[/]。

4.3 甲乙双方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

甲方信息如下：

开户行：[/]

银行地址：[/]

户名：[新野县气象局]

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13004191852513]

地址：[河南省新野县城东五里窑]

电话：[/]

乙方信息如下：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银行地址：[南阳市工业路与新华路交叉口东北角]

户名：[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南阳分公司]

账号：[1714 0290 1902 1025 83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7474329445]

地址：[南阳市高新区信臣中路 966 号]

电话：[0377-63480019]

4.4 若甲方存在欠费情况的，不论乙方开具发票和收费通知单的具体时间，乙方每次收到甲方付款按照甲方欠费的先后顺序自动抵充先到期的欠费，直至抵缴完毕。

第五条保密

5.1 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者披露因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而得知的与对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和信息，法律、法规、规章或监管要求另有规定或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乙方向其关联公司提供或披露与甲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和信息，不受此限。

5.2 本保密条款在服务期限内及服务终止后二年之内持续有效。

第六条交货

交货及调试时间：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供货安装和集成软件系统调试完毕，如因甲方现场环境不具备施工条件、不可抗力因素或者需要协助收集相关基础信息资



料、数据接口以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提出新的修改建议而造成的工期延误,项目的实施期限则自动顺延。

第七条 验收

7.1 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 [现场施工]。

7.2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 [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标准]。

7.3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 [现场验收]。

7.4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 [按甲方要求时间、地点进行验收,乙方提交验收申请后10日内,在甲方指定地点进行验收,因甲方原因逾期未进行验收的,视为验收合格]。

第八条 侵权处理

8.1 如本合同以外的第三方指控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 and/或其为甲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侵犯该方的专利或著作权,乙方自费就上述指控自行和/或与甲方共同辩护,并支付法院和行政执法机关最终裁定的或经乙方同意的和解中包括的一切费用、损害赔偿金和合理的律师费用,前提条件是甲方:

(1) 就指控立即书面通知乙方。

(2) 容许乙方在辩护及任何有关的和解谈判中具有控制权,并配合乙方工作。在满足上述条件的前提下,乙方就侵权指控对甲方承担本条约定的上述义务。

8.2 对因下列任何一项所引起的指控,无论本合同是否有其他约定,乙方均不承担责任:

(1) 甲方提供的被并入服务成果之中的任何东西,或乙方遵照甲方或代表甲方的第三方所提供的任何设计、规格或关于实施方法的指示而提供的任何东西。

(2) 甲方修改服务成果。

(3) 甲方将服务成果与非由乙方提供的任何产品、数据、装置或商业方法一起结合、操作或使用,或为甲方以外的第三方的利益发行、操作或使用服务成果。

第九条 个人信息保护和数据安全

为履行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处理相关数据和个人信息的,双方同意按照本条约定执行:

9.1 个人信息种类: [/]; 处理数据和个人信息的期限为: [/]; 处理方式为: [/] 以及本合同约定的其他处理方式。

9.2 甲方保证,其委托乙方处理个人信息已经向个人信息主体履行了法定告知义务,并取得了其同意。甲方保证,其委托乙方处理的个人信息和数据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的情况。

9.3 双方均应当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采取措施确保个人信息处理活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以及个人信息和数据的泄露、篡改、丢失。

9.4 乙方有权对甲方提供的个人信息和数据来源合法合规性情况进行检查。对于乙方检查发现甲方个人信息和数据来源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要求,或者就其向乙方提供的个人信息未依法向个人履行法定告知义务、未取得个人同意,乙方有权要求



甲方在一定期限内整改。如果甲方未按照乙方要求整改或整改未达到乙方的相关要求，乙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承担赔偿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当全额赔偿。

9.5 甲方违反本合同及其附件个人信息保护和数据安全相关条款和相关法规、监管要求的，甲方应当承担一切民事、行政和刑事责任，如因此给个人信息主体、乙方或其他人造成任何损失的，甲方应当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双方确定，任何一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当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0.2 甲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相关费用的，每逾期[1]日，甲方应当按照合同总费用[0.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甲方逾期付费累计达[30]日的，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并要求甲方承担乙方因追讨欠费支出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费等）。

10.3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按期提供技术服务的，每逾期[1]日，乙方应当按照合同总费用的[0.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数额累计达到合同总费用的[6]%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10.4 无论本合同其他条款是否有任何相反的约定，乙方在本合同项下应当承担的责任不超过乙方最近[3]个月已经收取费用总额的[0.05]%；乙方对因本合同项下行为而导致的甲方或第三方可得利益损失、商业信誉损失、数据丢失或损坏以及间接损失或后果性经济损失等其他损失不承担责任。甲方数据属甲方所有，甲方应当负责数据备份，乙方对甲方数据的丢失或损坏不承担责任。

10.5 甲方承诺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不进行危害网络安全的活动，若乙方发现甲方有危害网络安全的事项等活动，乙方有权停止技术支持，并解除本合同不负违约责任，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不予退还。

10.6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甲方发生以下任一情形的，乙方有权视情节严重程度采取中止或终止履行合同、解除合同等措施并不承担违约责任。如该情形导致第三方向乙方提出法律或行政程序，甲方应当负责解决。如该情形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当全额赔偿：

- (1) 被行政机关纳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 (2) 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3) 被乙方（含乙方上级单位）纳入违规失信合作商名单；
- (4) 如存在网络和信息安全违法、违规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因网络和信息安全问题承担刑事责任或受到行政处罚，被列入各级公安机关的涉通讯信息诈骗违法犯罪高危自然人或法人名单、电信业务经营不良名单、失信名单等；
- (5)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违法失信情形，以及可能导致合同履行风险或侵害乙方合法权益或声誉的违规失信情形。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杨阳]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翟晓沛]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二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可以解除本合同：

12.1 发生不可抗力。

12.2 [/]。

第十三条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3.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3.2 所有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均可向[乙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3.3 诉讼进行过程中，双方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诉讼的其它部分。

第十四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14.1 “不可抗力”：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它本合同各方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不能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

14.2 [/]。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和其他

15.1 本合同纸质文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若使用电子印章的，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若乙方加盖电子印章的，以加盖乙方电子印章的本合同电子文档所载内容为准。

15.2 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从根本上影响本合同的效力时，本合同的其他条款不受影响。

15.3 本合同各条标题仅为提示之用，应当以条文内容确定各方的权利义务。

15.4 未得到对方的书面许可，一方均不得以广告或在公共场合使用或摹仿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任何一方均不得声称对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拥有所有权。

15.5 本合同的任何内容不应当被视为或解释为双方之间具有合资、合伙关系。

15.6 本合同替代此前双方所有关于本合同事项的口头或书面的纪要、备忘录、合同和协议等法律文件。

15.7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通知都应当按照本合同中的地址，以书面信函或者传真或者电子邮件方式进行。其中：

15.7.1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有关下述任一事项的通知，均应当采用书面信函形式作出，否则，该通知无效，不产生本合同项下的任何通知效力：

(1) 与本合同费用及支付事宜有关的通知；

(2) 与本合同违约事宜有关的通知；

(3) 与本合同终止、解除或变更事宜有关的通知；



(4) 与本合同延续/续展有关的通知;

(5) [/]。

14.7.2 本合同约定的各种通知方式的送达标准如下:

(1) 如采用书面信函形式,应当使用挂号信或者具有良好信誉的特快专递送达,接受方签收挂号信或特快专递的时间(以邮局或快递公司系统记录为准)为通知送达时间;

(2) 如采用传真方式,传真到达接受方指定传真系统的时间为通知送达时间;

(3) 如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电子邮件到达接受方指定电子邮箱的时间为通知送达时间。

如果因接受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接受方拒收书面信函、接受方传真机关闭或故障、接受方电子邮箱地址不存在或者邮箱已满或者设置拒收等)导致通知发送失败,视为通知已经送达(发送方侧载明的书面信函寄出时间或者传真发送时间或者电子邮件发送时间视为通知送达时间)。

15.7.3 本合同双方通知地址及方式如下:

甲方:[新野县气象局]

地址:[河南省新野县城东五里窑]

联系人:[杨阳]

电话:[0377-66222348]

传真:[/]

邮编:[/]

电子邮箱:[/]

乙方:[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南阳分公司]

地址:[南阳市高新区信臣中路966号]

联系人:[翟晓沛]

电话:[19937710191]

传真:[/]

邮编:[/]

电子邮箱:[/]

上述任何信息发生变更的,变更方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责任。

15.8 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若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冲突,以合同正文为准。

本合同附件为:

附件: 服务一览表

章

合同编号：



HANYS2302355ECN00



补充附页

经友好协商，对本合同条款补充、修改如下，本补充附页为合同正文的一部分，与合同正文冲突时，以本补充附页为准：[无]

甲方：[新野县气象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乙方：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南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年[]月[]日



2023年12月07日

HANYS2302355ECN00

附件 1: 服务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突发预警信息发布管理平台服务	预警发布流程管理子模块	套	1	20000	20000
		智能发布管理子模块	套	1	15000	15000
		运行监控子模块	套	1	24000	24000
		突发预警灾害评估产品智能生成系统	套	1	38000	38000
		系统管理模块	套	1	20000	20000
		突发预警规范化共享接口系统	套	1	28000	28000
		灾害预案与法规政策信息管理系统	套	1	23000	23000
		互联互通子系统	套	1	45000	45000
		省预警信息发布渠道资源池对接	套	1	29000	29000
		本地预警信息发布渠道资源池对接	套	1	29000	29000
2	辅助决策分析系统及平台服务	突发预警三维电子沙盘子系统	套	1	38000	38000
		自动报警设置	套	1	22000	22000
		预警统计模块	套	1	20000	20000
		设备运行监控模块	套	1	28000	28000
		突发预警综合信息管理系统	套	1	46000	46000
		突发预警展示平台及服务	套	1	20000	20000
		突发预警工作台配套服务	套	1	50000	50000
		突发预警终端及配套服务	套	3	6500	19500
		空调安装调试服务	台	1	8100	8100
		突发预警全向扩声系统平台服务	套	1	1500	1500
8	突发预警房间改造	突发预警房间改造	套	1	35000	35000
		技术服务费	套	1	20000	20000
		省级气象云服务	年	1	20000	20000
合计 (元)						599100

补充附录：产品清单参数详情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1	突发预警信息发布管理系统及平台服务	<p>★(1) 首页与预警制作：发布渠道状态信息显示；最新预警动态显示；预警日历查询；预警 GIS 地图提醒；弹出框提示；预警制作栏目跳转；历史预警信息跳转；预警信息统计；运营管理栏目跳转；提供成功案例的首页与预警制作软件开发相关功能截图。</p> <p>(2) 录入修改：以列表形式展示预警类型、审核状态、预警级别、预警图片、预警类别、信息类型、录入时间、录入单位、录入人员；可预览、修改、删除操作。</p> <p>(3) 预警审核与签发：可按灾种类型、灾害预警颜色查询待审预警信息；列表形式展示待审核预警信息；提供详情、查看流程、通过、驳回、下载等操作选项。可按灾种类型、预警颜色、时间段查询待签发的预警，以列表形式展示；提供详情、查看流程、上传留痕、签发、下载等操作选项。</p> <p>(4) 预警信息复核与驳回：信息复核负责预警信息部门内部复核。复核通过该预警信息，并将该条预警信息发送到下一个审核环节。预警信息驳回主要是在预警审核、签发、发布过程中发现预警信息不正确需要驳回到上一步时使用，驳回后，由当前流程的上一步流程重新对提交的预警进行处理。</p> <p>(5) 预警信息发布：预警信息发布分为自动与手动两种模式可根据实情选择，自动分发模式，可实现预警信息与发布设备的绑定，只需勾选保存即可实现无人干预预警信息自动分发功能。手动发送模式可自行发送编辑相关预警信息，发布过程中系统审核机制会对预警信息进行过滤检索，如发现预警内容有问题，将驳回上级等待处理，系统管理人员会对信息进行查看审核，不错发漏发预警信息。</p> <p>★(6) 预警更新与解除：预警信息终止主要是在预警审核、签发、发布过程中发现预警信息不正确需要直接终止使用，终止后，当前流程说明已经结束。预警信息解除主要是在预警信息发布完成后，需要对当前预警信号级别进行解除时使用，预警信号进行解除后，需要重新进行预警的发布流程。提供成功案例的预警更新与解除软件开发相关功能截图。</p>	套	1

		<p>(7) 预警信息查询: 可按条件查询预警信息包含未审核、已生效预警、历史预警; 对于已经生效的预警, 可以对当前预警信息进行更新, 更新后将进入重新审核流程; 对于已经生效的预警, 可以解除当前预警, 系统对外发布解除预警。</p> <p>(8) 发布流程涉及的内容含预警类型、预警级别、预警区域、预警图片、预警类别、预警颜色、录入时间、录入单位、录入人员等;</p>		
智能发布管理子模块		对预警发布进行管理, 包含预警信息采集、预警信息录入、预警信息审核、预警信息签发、预警信息复核、预警信息驳回、预警信息终止、预警信息变更、预警信息解除。对发布策略进行管理, 包含模版管理、策略管理、机构灾种关联, 确保预警信息发布将现有的直管设备进行集群管控, 包含LED单色屏、全彩屏、预警大喇叭、信息发布终端、手机短信、外呼、传真、微博、微信公众号等融媒体设备设施。	套	1
运行监控子模块		按时间、渠道名称、机构、受众信息对其进行条件查询, 查询结果进行列表展示, 展示内容包含渠道信息、区域、渠道接口状态信息, 访问通讯畅通状态等。对渠道受灾管理和渠道统计, 对预警信息进行统计分析, 按照不同类型进行统计, 包含按灾种类型、按预警级别、按影响地区、按预警发布次数、按渠道发布次数等等。	套	1
突发预警灾害评估产品智能生成系统		对预警发布效果评估, 按照多种方式对预警发布情况进行汇总展示, 包含: 按灾种类型汇总、按预警责任人汇总、按影响地区汇总、按预案单位汇总、按发布单位汇总、预警按渠道汇总。	套	1
系统管理模块		对预警发布流程进行监控, 对预警发布流程中数据进行汇总展示, 包含预警追溯历史监控、汇总数据、发布流程。	套	1
突发预警规范化共享接口系统		对预警系统进行管理, 包含信息点类型管理、基础数据管理、权限管理、日志管理、发布接口管理、一张图管理。	套	1
		对数据、服务接口部分进行管理, 包括数据级接口以及服务级接口, 服务接口包括数据管理类接口、数据存储类接口、数据共享类接口以及数据同步类接口。为更好确保系统安全运行, 对突发预警共享接口进行规范化, 包含数据接口规范定义、接口调用监控、接口权限控制。	套	1

	★能够通过系统后台及时上传突发灾害法规政策文件、灾害预案文件等，及时通过后管理平台突发事件法规政策、预案等相关文件，含资料上传、修改、查询、删除等功能，可提供对外共享接口。提供成功案例的灾害预案与法规政策信息管理软件开发相关功能截图。	套	1
灾害预案与法规政策信息管理系统	实现国、省、区县的突发预警平台对接，完成突发预警信息共享 国突预警平台对接 对接国家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实现有关突发事件预警信息资源的整合与上传下达。 省突预警平台对接 对接河南省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实现有关突发事件预警信息资源的整合与上传下达。 市预警平台对接 对接本市辖区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实现有关预警信息资源的整合与上传下达。	套	1
互联互通子系统	本级业务平台互联互通 对接本级预警管理部门、发布责任单位业务平台的互联互通，实现有关突发事件预警信息资源的整合与共享。	套	1
省预警信息发布渠道资源池对接	与全省预警信息发布渠道资源池对接，包含 12379 平台、全网短信、河南省预警发布官网等渠道对接	套	1
本地预警信息发布渠道资源池对接	与本地预警信息发布渠道对接，包含微信公众号、LED 屏、传真等渠道对接	套	1

2	辅助决策分析系统及平台服务	突发预警三维电子沙盘子系统及服务	<p>利用先进的三维建模技术可直观地表现地形、地貌与地面实况信息，在系统中叠加行政区域、城市、道路、河流、水库等 GIS 信息，直观展示本地区的地形地貌和各预警部门基础突发事件相关数据。</p> <p>可提供出本地化完整的三维地理信息资源以及高程数据供应用，并且需支持三维模型效果叠加应用。三维模型格式支持 gltf、三维瓦片模型格式支持 3d tiles。矢量数据支持 geojison、topojson 格式。影像数据支持 wmts 等。高程支持 STK 格式。</p> <p>根据本地区情况设定监视区、警戒区、预警区范围，对本地区的灾害风险落区进行智能识别，一旦进入监视范围则系统自动发出预警提示，能够通知提醒工作人员。</p> <p>★可以解析 SA, SB, 双偏振雷达基数据，包含 CR、R、QPF、VIL 基本速度、三维可视化相关产品，提供成功案例软件开发相关架构的源代码截图。</p>	套	1
2	自动报警设置	预警统计模块	<p>按日、月统计，按部门统计，按区域统计，按发布渠道统计等多种统计方式。</p> <p>统计展示预警事件颜色、预警事件类型、预警事件数量、发布到达率、发布详情等。</p> <p>★对系统运行和网络情况进行综合监控，保证第一时间了解发布平台运行异常情况、发布渠道联通异常情况、预警终端运行异常情况等，为系统管理员和业务人员提供实时的状态信息，便于决策者与值班人员快速了解各级系统的运行情况，出现问题快速联系相关负责人，及时应对。提供成功案例的设备运行监控软件开发相关功能截图。</p>	套	1
2	突发预警综合信息管理系统	突发预警综合信息管理系统	<p>基础信息库：包括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相关的基础性数据。</p> <p>地理信息：二维、三维数据、影像数据、DEM 数据及地名数据等。</p> <p>预警信息：预警信息采集、处理、发布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数据信息的管理。</p> <p>事件信息：包括突发事件信息，事件相关的实时监测信息、工作方案等。</p>	套	1
3	突发预警展示平台及服务	突发预警展示平台及服务	<p>根据突发预警系统特点，展示符合突发预警业务的最佳数据可视化内容如：突发灾害事件预警信息、灾害天气信息、气象监测数据、预报预警信息、设备运行监控、雷达数据分析结果等内容。</p> <p>★支持 socket, websocket 协议数据加密推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非开源第三方架构）数据通信架构，提供成功案例软件开发相关架构源代码截图。</p>	套	1

		1. 显示单元尺寸: ≥ 98 英寸, 16:9, 分辨率 $\geq 3840*2160$; 2. 显示屏类型: 液晶显示屏; 3. 亮度: 中心点 $\geq 350\text{cd}/\text{m}^2$; 根据现场定制操作台, 同时可容纳 6 人位, 采用钢木结合模块化拼接结构台面板材采用防火板, 具有很强的耐磨性和耐高温性。 配置座席*6, 透气亲肤弹性网布, 人体功能学设计; 防尘、防静电, 采用高密度海绵, 回弹性好, 不变形。		
4	突发预警工作 台及配套 服务	CPU ≥ 6 核 2.5GHz; 内存: $\geq 8\text{G}$ DDR4, 硬盘: $\geq 256\text{SSD}+1\text{T}$ SATA, 独立 2G 显卡; ≥ 23.8 寸显示屏, 分辨率 $\geq 1920*1080$ 。	套	1
5	突发预警终端 及配套 服务	≥ 3 匹, 新能效, 变频快速冷暖, 柜机	套	3
6	空调安 装调试 服务	1. 360 度全方位覆盖。 2. 无线 2.4G, 拾音喇叭一体, 使用方便。 3. 无线连接距离: ≥ 10 米	台	1
7	突发预警全向 扩声系 统平台 服务	突发预警室内场所切槽、敷管、穿线、地面恢复、吊顶、线路改造、标语展示牌等相关配套	套	1
8	突发预警房间 改造	PVC 管、电源线、网线、信号线、音频线、HDMI 高清信号线、DVI 高清信号线、DP 高清信号线转接头、232/485 信号控制线等及配套; 运输、安装、调试、食宿、培训等费用。	套	1
9	技术服务费	使用省局信息系统云计算、云存储、云数据库以及个性化安全服务等云资源使用需求所提供的服务费用, 包含所使用数据资源、空间资源等等, 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	套	1
10	省级气象云服 务		年	1